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·软件学院

2020-2021 学年计算之星评比表彰办法

(修订版)

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，传承和弘扬学校“精神引领、典型引路”的优良传统，发挥朋辈榜样力量，引导全院学生奋发有为、积极进取、追求卓越，总结评选表彰学院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，特制定本表彰办法。

一、表彰内容

(一) 集体奖项

1. “1+N”优秀班集体：图灵班、思想领航班、寝室和谐班、优良学风班、知行实践班、创新创业先锋班、国际瞭望班、文体璀璨班

2. “四好”优秀寝室

(二) 个人奖项

1. 优秀学生干部：优秀班长、优秀团支书、优秀学习委员、优秀生活委员、优秀寝室长

2. 优秀学生：德育之星、实践之星、创新之星、国际之星、传媒之星、文体之星、红色之星、团体之星

二、评选范围

学院所有在籍学生

三、评选基本条件

1. 优秀班集体评选基本条件

班级参与学院“1+N”班级建设立项，班级全体成员热爱祖国，热爱学校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。学生干部政治觉悟高，组织能力强，团结协作，尽职尽责。班级制度健全，班级凝聚力强，气氛融洽，积极承担和完成学校及学院布置的各种任务，积极参加校院科创竞赛、社会实践、体育竞赛、文体活动等。班级全体成员上一年度没有任何违反校规校纪行为。

2. “四好”优秀寝室评选基本条件

寝室学风好、纪律好、室风好、环境好，符合学校“十佳百优”学习型寝室参评条件。

3. 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基本条件

(1) 优秀班长：责任心强，工作认真负责，有较好的群众基础，所在班级班风、学风正，凝聚力强。所在班级获得上一学年先进班集体或“1+N”班级建设图灵班或“1+N”班级建设单项奖三项及以上的荣誉称号。

(2) 优秀团支书：带头坚定理想信念，熟悉共青团工作，经常开展主题团日活动，团日活动开展特色鲜明、效果好、参与人气佳，上一学年团日活动次数不少于6次。上一学年青年大学习参与率在90%及以上。所在团支部团员入党意愿强、道德素养高，能积极参与各项志愿服务活动。所有团支部入党申请书递交率不低于80%，2020级所在班级入党积极分子比例不低于25%，2019级所在班级入党积极分子比例不低于50%，2018级所在班级党员

人数不低于班级人数的 25%。上一学年班级获得五四团支部称号或团日活动获得院级及以上奖励。

(3) 优秀学习委员：带头勤奋学习，致力学风建设，在班级组织各种学风建设相关活动，有明显成效。对于专业班级数量超过 3 个（包含 3 个）的，其所在班级上一学年平均学分绩需在 78 分及以上，且在该年级专业排名前 50%（四舍五入）。对于专业班级数量少于 2 个（包括 2 个）的，其所在班级上一学年平均学分绩需在 80 分及以上，且挂科率（挂科人次/总人次）不超过 5%（降级学生除外）。班级四级通过率超过 95%，六级通过率超过 40%。班级上一年度没有因成绩问题而退学或降级的学生（已经降级的除外）。

(4) 优秀生活委员：带头服务广大同学，牢记服务同学的根本宗旨，上一学年中所在寝室卫生检查结果无不及格，所在班级寝室检查不及格率不超过 5%或优秀率不低于 15%（以宿管会检查结果为准）。按时完成资困助学工作且无差错。

不及格率测算方法：班级上一学年不及格寝室数/（班级寝室数*学校检查次数）

优秀率测算方法：班级上一学年优秀寝室数/（班级寝室数*学校检查次数）

(5) 优秀寝室长：所在寝室一学年获得学院流动红旗或学院“四好”优秀寝室或获得学校“十佳百优”优秀寝室荣誉称号。

(6) 所有申请优秀学生干部的同学需要担任学生干部至少一学年及以上，个人在上一学年没有违反校规校纪行为，且平均

学分绩良好及以上、或者学习成绩进步明显且无挂科现象。

4. 优秀学生评选基本条件

(1) 德育之星：助人为乐或见义勇为行为获得师生及社会认可；积极帮助学业或生活困难学生且取得显著成效。

(2) 实践之星：突出“劳”，助人为乐，主动热情帮助身边有困难的同学，践行雷锋奉献精神，积极参与支教、支边、支农或从军入伍、作为教官参与军训、国际组织实习实践等各类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，上一学年志愿服务时长不低于 80 小时。

(3) 创新之星：突出“新”，热爱科学研究，富有创新精神，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学术创新能力，在专业领域中有一定的学术成果，例如论文发表（SCI/EI/IEEE）、专利申请、软件著作、书目编著等。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学生学术科技竞赛，在各级各类学生学术科技竞赛中获得国家级及以上奖励。其中，新生在校长杯比赛中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的学生授予“冉冉新星奖”。

(4) 传媒之星：在主流新闻媒体（含纸媒和网站）、经微博/微信/网络视频平台等渠道发布的，本人或团队原创或主编的文字作品、音像作品、新媒体作品等，点击量在 500 及以上。

(5) 国际之星：具备国际化视野，积极参加短期交换或国际化相关活动，并对学院国际化工作产生影响力。

(6) 文体之星：积极参加校园文体活动且获得校级一等奖及以上荣誉。

(7) 红色之星：响应国家号召，曾积极参军入伍，返校后积极参与校院学生工作且获得院级及以上荣誉称号。或作为军训

教官，承担新生军训任务，个人获得优秀教官或者所在连队获得相关荣誉的。

（8）团体之星：团队负责人是计算机学院学生，所在团队积极组织同学们参与科技创新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、校院各级活动等，且在过去一学年中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称号。

四、评选名额

1. “1+N”优秀班集体依据“1+N”班级建设评选方案产生。依据学校“十佳百优”学习型寝室评选条件，推荐“四好”优秀寝室。优秀寝室 20 个名额。

2. 优秀学生干部不超过班级数量的 50%，优秀学生择优推荐。

3. 新生激励计划中获奖学生、寝室及个人直接并入相应的序列进行表彰，不再单独申报。

七、附则

1. 评选工作应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。

2. 本办法由学生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

2021 年 10 月 06 日

